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OSTAL SAVINGS BANK OF CHINA CO., LTD. 中國郵政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58)

(優先股股份代號：4612)

海外監管公告 關於對二級資本債券行使贖回選擇權的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作出。如下公告已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僅供參閱。

特此公告。

承董事會命
中國郵政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杜春野
聯席公司秘書

中國，北京
2020年9月9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行董事會包括董事長及非執行董事張金良先生；執行董事郭新雙先生、張學文先生及姚紅女士；非執行董事韓文博先生、劉堯功先生、劉悅先生及丁向明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傅廷美先生、溫鐵軍先生、鍾瑞明先生、胡湘先生及潘英麗女士。

* 中國郵政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並非一家根據銀行業條例(香港法例第155章)之認可機構，並不受限於香港金融管理局的監督，亦不獲授權在香港經營銀行及／或接受存款業務。

证券代码：601658

证券简称：邮储银行

公告编号：临 2020-043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二级资本债券行使赎回选择权的公告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5年9月，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发行了规模为人民币250亿元的10年期二级资本债券（以下简称本期债券）。根据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的规定，债券设有发行人赎回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在本期债券第五年末，即2020年9月9日赎回本期债券。

截至本公告日，经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本行已完成赎回选择权的行使，全额赎回了本期债券。

特此公告。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九月九日